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　目　名　称：防伪复合纸、光电产品、新型材料生产线迁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8 年 4 月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30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防伪复合纸、光电产品、新型材料生产线迁建项目				
建设单位	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陈林森		联系人	刘涛	
通讯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苏虹东路北钟南街 478 号				
联系电话	13451537122	传真	/	邮政编码	215000
建设地点	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双泾街 59 号三号厂房				
立项审批部门	苏州工业园区行政审批局（发改）	**批准文号**		苏园行审备[2018]36 号	
建设性质	搬迁扩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2239]其他纸制品制造 [C3976]光电子器件制造	
建筑面积（平方米）	6600		**绿化面积（平方米）**	依托出租方	
总投资（万元）	50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3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6%
评价经费（万元）	5.8	**预计投产日期**	2018 年 06 月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表 1-1　项目主要原辅料

类别	名称	主要组分、规格、指标	年用量（t/a）			最大储存量（t/a）	包装、储存方式	来源及运输
			迁建前	迁建后	变化量			
原辅料	纸张	/	4000	6300	+2300	630	物料周转区	国内、汽运
	防伪膜	/	500	788	+288	80	物料周转区	国内、汽运
	水溶性胶水	61.4%丙烯酸乳液、4.5%助剂、37.6%水、0.1%消泡剂	150	610	+460	61	化学品仓库	国内、汽运
	玻璃	/	0	2 万 m^2/a	+2 万 m^2/a	0.2 万 m^2/a	原料仓库	国内、汽运
	SiO_2	/	0	0.05	+0.05	0.005	原料仓库	国内、汽运
	TiO_2	/	0	0.05	+0.05	0.005	原料仓库	国内、汽运
	电脑配件	/	0	3 万 m^2/a	+3 万 m^2/a	0.3 万 m^2/a	原料仓库	国内、汽运
	PC 塑胶	/	0	2 万	+2 万	0.2 万	原料仓库	国内、

	板			m^2/a	m^2/a	m^2/a		汽运
	UV 转印胶	特种聚氨酯丙烯酸齐聚物 45%、改性丙烯酸低聚物 27%、改性丙烯酸酯类单体 25%、其他添加物 3%	0	0.2	+0.2	0.02	化学品仓库	国内、汽运

表 1-2　主要辅助材料理化性质

名称、分子式	理化特性	燃烧爆炸性	毒性毒理
水溶性胶水	乳白色液体，沸点：100℃，熔点：不适用，闪点：不适用，比重：1.06	可燃	微量组分和残留部分蒸气可能会刺激眼睛，粘膜，呼吸道
UV 转印胶	淡黄色液体，有特殊气味，pH：6~8，微溶于水，可溶于有机溶剂，粘度（25℃）：600~800cps，闪点：＜100℃	易燃	无任何毒理学实验数据，有刺激性

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详见表 1-3 所示。

表 1-3　　项目主要设备清单

设备类型	设备名称	设备规格（型号）	数量（台）			用途
			迁建前	迁建后	变化量	
生产设备	复合机	FHS-850	1	1	0	纸和防伪膜复合
	复合机	FTB-1200	2	2	0	纸和防伪膜复合
	横切机	H/GQD-1100	5	5	0	断张
	剥离复卷机	DBL-1200	2	2	0	剥离复卷
	裁纸机	115	2	2	0	裁纸
	连续镀膜线	44 米	0	1	+1	镀膜
	转印机	非标	0	3	+3	转印
	真空镀膜机	HVC-2050DA	0	1	+1	镀膜
	真空镀膜机	HVC-2050DA	0	1	+1	镀膜

	真空镀膜机	GENER2350	0	1	+1	镀膜
	真空包装机	/	0	1	+1	产品包装
环保设备	活性炭吸附装置	/	0 套	1 套	+1 套	废气处理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水（吨/年）	1350	燃油（吨/年）	/
电（万度/年）	270	燃气（立方米/年）	/
燃煤（吨/年）	/	其他	/

废水（工业废水√、生活废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该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经市政雨水管网收集后就近排入水体；本项目仅产生生活污水 1080t/a，生活污水经园区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进入苏州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尾水达标排放吴淞江。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使用情况：

无。

工程规模和内容：（不够时可附另页）

1.项目由来

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0 月 25 日，位于苏州工业园区苏虹东路北钟南街 478 号，经营范围包括包装材料、防伪技术产品、光学元器件、光学仪器、提供相关技术、软件的咨询服务。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投资 5000 万元建设防伪复合纸、光电产品、新型材料生产线迁建项目，从苏州工业园区新昌路北、金谷路东迁建至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双泾街 59 号三号厂房，项目建成后年产防伪复合纸 6000 吨、光电产品 35000 件、新型材料 15000 件。

为进一步做好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科学客观地评价项目运营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第 253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本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7 年版）中“29 纸制品制造，其他；81 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其他”本项目应该编制环境影

响报告表，为完善环保手续，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苏州市环科环保技术发展有限公司进行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我公司接受任务后，在收集和分析资料的基础上，按照环评导则要求编制了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防伪复合纸、光电产品、新型材料生产线迁建项目

建设单位：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双泾街 59 号三号厂房

建设性质：迁建

项目总投资和环保投资情况：本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

职工人数：本项目员工 45 人。

工作制度：年工作日 360 天，两班制，每班 12 小时，年工作时数为 8640 小时。

产品方案及建设规模：本项目原防伪复合纸生产线搬迁，并新增一条光电产品、新型材料生产线，项目建成后年产防伪复合纸 6000 吨、光电产品 35000 件、新型材料 15000 件。本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1-4。

表 1-4　本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工程名称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年运行时数
			迁建前	迁建后	变化量	
1	防伪复合纸生产线	防伪复合纸	4500t/a	6000t/a	+1500t/a	8640h
2	光电产品、新型材料生产线	光电产品	0 件/a	35000 件/a	+35000 件/a	8640h
		新型材料	0 件/a	15000 件/a	+15000 件/a	

3、公用及辅助工程

本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情况见表 1-5。

表 1-5　公用及辅助工程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名称	设计能力	工程内容（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区域	5818m^2	主要用于生产防伪复合纸、光电产品、新型材料
辅助工程	办公区域	270m^2	主要用于日常办公
储运工程	原料仓库	216m^2	主要用于原辅料储存
	成品仓库	216m^2	主要用于成品储存
公用	供水系统	1350t/a	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排水系统		1080t/a	污水通过污水管网纳入苏州园区污水处理厂，尾水纳入吴淞江；雨水经市政雨水管网收集后就近排入水体
	供电		270 万度/年	由市政电网供给
	消防		满足《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的有关要求	室内外消火栓系统、灭火器等
环保工程	废水		1080t/a	/
	废气	非甲烷总烃	0.004t/a	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15m 排气筒 1#达标排放
	固废	危废暂存点	40m^2	位于厂区西北角，临时收集储存危险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暂存点	40m^2	临时收集储存一般固体废物
	噪声		设备减震、厂房隔声	厂界噪声达标
	绿化		/	依托出租方

4、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双泾街 59 号三号厂房，租赁苏州雅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现有部分厂房，本项目厂区西侧为新明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北侧为京沪高速；东侧为双泾街隔街为空地；南侧为葑亭大道隔路为索普利机械产品有限公司。根据现场实地勘察，项目 500 米范围内无生态保护区及文物保护单位等，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项目地东北侧 495 米的维纳阳光花园和项目地东侧 530 米的亭苑社区，本项目周边 500 米环境概况见附图 3。

本项目的平面布置在满足生产工艺流程要求的前提下，综合考虑了厂区周围自然条件、消防、卫生、环保、运输等因素，结合本项目工艺流程、生产规模、场地自然条件因地制宜进行布置。本项目防伪复合纸生产线和光电产品、新型材料生产线分开分别在本项目厂区的北侧和南侧，北侧防伪复合纸生产车间只有一层，南侧光电产品、新型材料生产车间有三层，防伪复合纸生产车间平面布置图见图 2，光电产品、新型材料生产线平米布置图见附图 3，本项目的布局合理，便于生产和办公。

5、与产业政策及用地相符合性分析

（1）本项目行业类别为：[C2239]其他纸制品制造，[C3976]光电子器件制造。项目原辅材料、设备等均不属于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和江苏省人民政府《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2013 年修订）、《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2015

年本）》（苏政办发〔2015〕118 号）中限制类和淘汰类产业；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苏府[2007]129 号）中规定的限制类、禁止类和淘汰类产业，属于允许发展的产业。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的规定。

（2）本项目不属于国土资源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制定的《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及《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及《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中的项目；项目位于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双泾街 59 号三号厂房，根据土地证，项目用地属于工业用地，本项目符合其功能定位；根据苏州工业园区总体规划 2012-2030，项目所在位置为规划工业用地，本项目用地符合苏州园区用地规划要求。

6、与《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相符性分析

（1）根据《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二十八条排污单位排放水污染物，不得超过经核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并应当按照规定设置便于检查、采样的规范化排污口，悬挂标志牌；不得私设暗管或者采取其他规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禁止在太湖流域设置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的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现有的生产项目不能实现达标排放的，应当依法关闭。

（2）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修订）第四十五条：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行为：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江苏省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范围的通知》（苏政办 发〔2012〕221 号）文件，本项目位于太湖三级保护区，应当严格贯彻落实《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修订）中的相关条例。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C2239]其他纸制品制造，[C3976]光电子器件制造。不属于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且本项目仅有生活污水排放，也不属于太湖流域保护区的禁止行为，不在《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修订）中规定的禁止建设项目之列，因此，本项目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

7、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3]113号）中苏州市范围内的生态红线区域，距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阳澄湖（苏州工业园区）重要湿地，阳澄湖（苏州工业园区）重要湿地位于本项目东侧700米，项目所在地不属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中一级、二级管控区。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会导致苏州市内生态红线区域服务功能下降，符合生态红线保护的要求，本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红线图详见附图4。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1、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项目环评及验收

本项目将防伪复合纸生产线从苏州工业园区新昌路北、金谷路东搬迁至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双泾街59号三号厂房，并新增一条光电产品、新型材料生产线，与本项目有关的现有项目环保批复及验收批复情况见表1-6。

表1-6 现有项目环评及验收批复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报告类型	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	环保批复情况	验收批复情况
1	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自检表	年产防伪复合纸4500吨	苏州工业园区环境保护局2008年8月6日 档案编号：000964800	/

2、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项目生产情况

原有项目工作人员35人，两班制，工作时间为12h，年工作300天。

原有项目原辅材料、生产设备、产品方案及建设情况见表1-1、1-3、1-4及表1-5。

3、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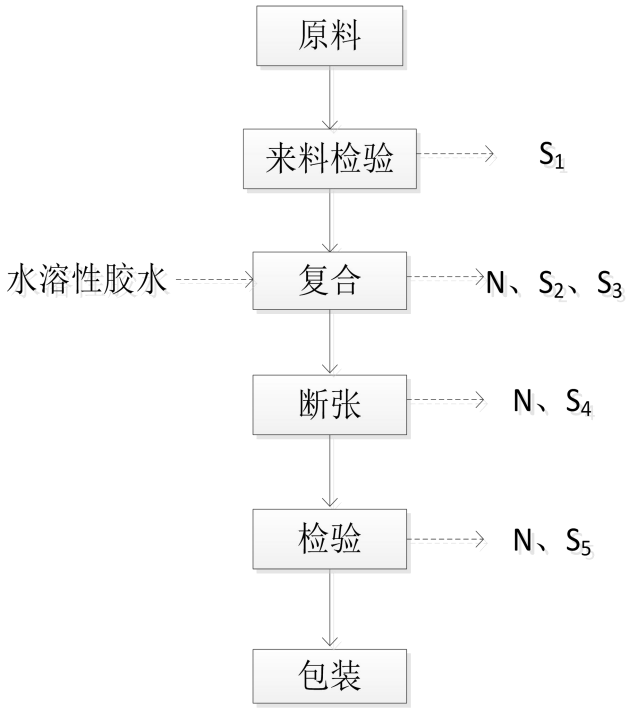

图1-1　原有项目防伪复合纸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原有项目防伪复合纸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简述：

原料：本项目原料来源于外购。

来料检验：人工对纸张及防伪膜进行检验，该过程会产生不合格原料S_1，不合格原料退回厂家。

复合：将纸张及防伪膜放进复合机使用水溶性胶水进行复合，该过程会产生设备噪声N、废胶水S_2、胶水供应过程会产生废胶水桶S_3。

断张：将复合过的防伪复合纸放进横切机进行断张以得到产品需要的尺寸，该过程会产生设备噪声N、边角料S_4。

检验：人工对产品进行检验，该过程会产生不合格品S_5。

4、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项目污染物产生情况及治理措施

大气污染物产生情况及治理措施：

原有项目防伪复合纸生产过程无废气产生。

水污染物产生情况及治理措施

原有项目仅产生生活污水，不设食堂和宿舍，生活污水主要由厂内员工产生，原有项目员工 35 人，根据《江苏省工业、服务业和生活用水定额(2014 年修订)》，职工人均用水量取 100L/人·d，年工作 300 天，则生活用水量为 1050t/a，排水系数取

0.8，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840t/a。

项目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见下表1-7，水平衡见图1-2。

表 1-7　原项目主要水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种类	污水量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		处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方式与去向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840t/a	COD	400	0.336	无	400	0.336	接管至苏州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SS	200	0.168		200	0.168	
		氨氮	15	0.013		15	0.013	
		TP	4	0.003		4	0.003	
		TN	40	0.034		40	0.034	

项目水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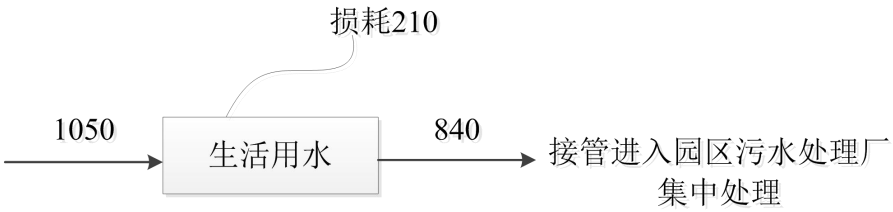

图1-2　原有项目水平衡图（t/a）

原有项目生活污水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进入苏州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吴淞江，项目污水不直接对外排放，不会对当地地表水体构成明显的不利影响。

噪声产生情况及治理措施

原项目的主要噪声来源为生产设备运行过程产生的噪声，设备噪声强度在75-85dB（A），在噪声防治上，选用高效低噪声的设备，合理布置于生产场地内，利用隔声、减振、距离衰减等措施，厂界噪声达标。

固体废弃物产生情况及治理措施：

原有项目生产过程产生固体废弃物主要为不合格原料 50t/a、边角料 200t/a、废胶水 9t/a、废胶水桶 1t/a、不合格产品 50t/a、生活垃圾 10.5t/a。不合格原料退回厂家，边角料及不合格产品外售处理，废胶水及废胶水桶委托苏州市荣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5、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项目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表 1-8 原有项目产生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单位：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消减量	排放量	最终排放量（污水处理厂排放）	达标性
废水	废水量	840	0	840	840	达标
	COD	0.336	0	0.336	0.042	
	SS	0.168	0	0.168	0.008	
	氨氮	0.013	0	0.013	0.004	
	总磷	0.003	0	0.003	0.0004	
	总氮	0.034	0	0.034	0.0013	
固废	一般固废	300	300	0	-	
	危险固废	10	10	0	-	
	生活垃圾	10.5	10.5	0	-	

6、主要环境问题和“以新代老”措施

根据对企业调查，迁建前原项目运行过程中无环境问题发生，无居民投诉，各污染物均得到妥善的处置。

随着项目迁建，现有厂区的污染基本消除，同时拆除过程中应对厂区遗留污染物进行妥善处理。应对厂区内所有场地的污染进行清除，并对其进行清洁处理，不得散落成为新的污染源，影响外环境。

原厂设备全部搬迁使用。原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产过程中不使用有毒有害危险品，对原地块影响较小。

本项目租用苏州雅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现有部分厂房，根据现场踏勘，无遗留的环保问题。本项目为迁建项目，地块内亦无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理位置、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苏州地处江苏省东南部，东临上海，南接浙江，西抱太湖，北依长江。苏州市区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 31°19′，东经 120°37′。苏州工业园区位于苏州市区的东部，具有十分优越的区位优势，地处长江三角洲中心腹地，位于中国沿海经济开放区与长江经济发展带的交汇处，距上海仅 80km。

项目所在地位于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双泾街 59 号，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

2、地形、地质、地貌

苏州在地貌上属于长江下游三角洲冲积平原，地势平坦，高程在 3.5～5m，苏州西部地势较高，并有低山丘陵，如天平山、七子山等，东部地势相对低洼，且多湖泊，如阳澄湖、金鸡湖等。

项目所处的苏州工业园区主要为开阔的湖积平原，水网密布。厂址地属江南地层区苏州—长兴小区的江苏部分、太湖冲击平原区，场地第四系覆盖层厚度大。据区域资料，场地属地壳活动相对稳定区。

苏州工业园区为冲积平原地质区及基岩山丘工程地质区，除表层土层经人类活动而堆积外，其余均为第四纪沉积层，坡度平缓，一般呈水平成层、互交层或夹层，较有规律。地质特点表现为：地势平整，地质较硬，地耐力较强。根据“中国地震裂度区划图（1990）”及国家地震局、建设部地震办[1992]160 号文，苏州市 50 年超过概率 10%的裂度值为Ⅵ度。

3、气候、气象特征

苏州地处中纬度地区，属亚热带季风性湿润气候，四季分明，气候温和，雨量充沛。年均总日照数 2130.2h，占可照时数 48%；年平均气温 15.4℃，历年极端最高气温 40.1℃，极端最低气温-12.7℃；年均降水量 1054mm，历年最大降雨量 1694.2mm，最少降雨量 481.1mm。

当地主导风向为 EN 和 SE 向，频率均为 9%，次主导风向为 ESE 和 SSE 向，频率均为 8%；风向随季节变化，春夏季主导风向为 SE 风，秋季为 NE 风，冬季为偏 N 风。年平均风速 2.8m/s，强风向为 NW 向，最大风速 24m/s。影响当地的台风平均 2～3 次/年，风向 NE，一般为 6～7 级。

4、水文特征

苏州工业园区为江南水网地区，河网纵横交叉，湖荡众多，金鸡湖、阳澄湖、独墅湖等水体造就了园区独一无二的亲水环境。河网水流流速缓慢，流向基本由西向东，由北向南。

据大运河苏州站多年的观测资料，苏州地区年均水位约 2.76m(吴淞标高)，内河水位变化在 2.2～2.8m 之间，地下水位一般在-3.6 至-3.0m 之间。

本项目污水的最终受纳河流吴淞江，其评价河段中的斜塘—角直段（长约 7km），河面较宽，平均宽度 145m，平均水深 3.21m。该河流中支流主要有斜塘河、青秋浦、清小港、浦里港。

5、植被、生物多样性

本项目所在地区气候温暖湿润，土壤肥沃，植物生长迅速，种类繁多，但人类开发较早，因此，该区域的自然陆生生态已为城市生态所取代，由于土地利用率高，自然植被已基本消失。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社会经济结构

苏州工业园区是中新两国政府间的重要合作项目，是苏州对外开放的重要窗口。其地处苏州城东金鸡湖畔，行政区域面积 278km^2，其中，中新合作区 80km^2，下辖四个街道，常住人口约 76.2 万。

2016 年，园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2150 亿元，同比增长 7.2%；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288.1 亿元，增长 12%，税收占比达 93.1%；进出口总额 4903 亿元、实际利用外资 10.5 亿美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6.13 万元，增长 8.1%；R&D 投入占 GDP 比重达 3.36%，万元 GDP 能耗为 0.254 吨标煤，人均 GDP 超 4 万美元，经济运行呈现主要指标增长平稳、转型升级质效提升、发展动能加速转换的良好态势，综合发展指数、集约发展水平、质量效益指标居全国开发区前列。

区内环境基础设施完善，已累计投入 300 多亿元，基本完成 70km^2 合作区主要基础设施开发，其中 30km^2 里建成区达到“九通一平”（道路、供电、供水、燃气、供热、排水、排污、邮电、有限电视和土地填高平整）的国际水准，建设了首期 60 万 kW 发电厂、日供 45 万 t 自来水厂、日供 1 万 m^3 燃气厂、日处理 35 万 t 污水处理厂和每小时供热 340t 集中供热厂（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等基础设施源厂。目前全区整体绿化率已达 45%。

区内社会事业也在同步发展，具有综合社区服务功能的邻里中心和一批学校、银行、宾馆、商店、公园、医疗诊所、体育设施相继建成投用，园区科、教、文、卫等各项社会事业在高起点上发展、方兴未艾。随着近两年教育投入的不断加大，全部教育网络日趋健全，教育设施日趋完善，现已具备适应开发区特点的基础教育、特色教育、高等教育网络，园区已拥有自己的省重点中学、省示范初中、省实验小学、省示范幼儿园。

2、教育

截至 2015 年 11 月，苏州工业园区共有幼儿园 70 所、小学 11 所、初中 5 所、九年一贯制学校 13 所、纯高中 3 所，完中 1 所、中等职业学校 1 所、高等职业技术学院 1 所、社区教育中心 4 所、新加坡国际学校和特殊教育（博爱学校）各 1 所，中小学（含幼儿园）共有教职工 2828 人，在校学生 33202 人。

3、文化、文物保护

苏州工业园区草鞋山遗址文化堆积层出土的炭化稻谷和炭化纺织物表明，早在 6000 年以前，园区唯亭境域就有人类从事水稻种植和纺织品生产。另有考古发掘表明，约 5000 年以前，园区娄葑境域也已经有人类从事农耕活动。春秋战国时期，娄葑境域出现过大片的冶炼工场，并聚集了干将、莫耶、欧冶等一批当时中国最杰出的工匠。直到明清时期，葑门塘和娄江两岸仍遍布冶坊。数千年来，园区境域的经济都以农业为主，辅以手工业。园区境域的农业主要是水稻种植。稻农在稻种选择和种植技术方面十分讲究。

4、苏州工业园区总体规划

《苏州工业园区总体规划（2012-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15 年 9 月取得环保部批复。根据苏州工业园区总体规划（2012~2030），苏州工业园区功能定位为：国际领先的高科技园区、国家开放创新实验区、江苏东部国际商务中心、苏州现代化生态宜居城市。

空间布局：规划形成”双核多心十字轴、四片多区异彩呈”的空间结构。

双核：湖西 CBD、湖东 CWD 围绕金鸡湖合力发展，行成园区城市核心区。多心：结合城际轨道站点、城市轨道站点、功能区中心形成三副多点的中心空间。

十字轴：结合各功能片区中心分布，沿东西向城市轨道线和南北向城市公交走廊，行成十字型发展轴，加强周边地区与中心区的联系。四片多区：包括娄葑、斜塘、胜

浦和唯亭街道四片，每片结合功能又划分为若干片区。

产业发展方向：主导产业：（电子信息制造、机械制造）将积极向高端化、规模化发展。现代服务业：以金融产业为突破口，发挥服务贸易创新示范基地优势，重点培育金融、总部、外包、文创、商贸物流、旅游会展等产业。

新兴产业：以纳米技术为引领，重点发展光电新能源、生物医药、融合通信、软件动漫游戏、生态环保五大新兴产业。

根据苏州工业园区总体规划（2012~2030）本项目选址点规划为生产研发用地，根据《苏州工业园区总体规划（2012~2030）环境评价影响报告》及其审查批复文件的相关要求：严守生态红线，加强阳澄湖、金鸡湖、独墅湖重要生态湿地等生态环境敏感区的环境管控，确保区域生态安全和生态系统稳定，优化园区布局；加快推进区内产业优化转型升级，严格入区产业和项目的环境准入。禁止高污染、高能耗、高风险的产业准入，禁止新建。改建、扩建化工、印染、电镀、危险化学品存储等项目。引进项目的生产工艺、设备、污染治理技术，以及单位产品能耗、物耗、污染物排放和资源利用率均需达到同行业国际先进水平。

综上所述，本项目为其他纸制品、光电子器件及其他器件的生产项目，不属于禁止项目，与园区规划相符。

5、唯亭街道概况及相关规划

唯亭街道位于苏州工业园区中心城区规划范围内东北部，全街道行政管辖面积 80 平方公里，包含 36 平方公里阳澄湖水面。总体布局以星湖街、星华街、唯胜路为南北干道，和以 312 国道、葑亭路、双阳路为东西通道的三纵三横交通大格局。根据苏州工业园区总体规划，以把唯亭镇打造为 TFT-LCD 产业链重镇、三产服务业强镇和富民工作先行镇为总体目标。唯亭街道下辖 18 个社区；总人口 28 万，其中，常住人口 7 万人（包括动迁居民约 6 万人，新唯亭人约 1.2 万人），流动人口约 20 万人。目前全街道重点工业区每平方公里投资强度超 10 亿美元，合计引进外企 830 家、注册外资 73 亿美元、实际利用外资 29 亿美元；内资企业 3500 多家、注册内资 560 亿元；17 家世界 500 强企业在唯亭投资 15 个项目，国内 500 强企业达 25 家。唯亭街道包含区域阳澄湖半岛旅游度假区（不纳入中心城区建设用地范围）和唯亭片区。发展定位：苏州市高新技术研发和产业基地、苏州东部交通枢纽、国际休闲旅游度假区、以总部经济、生态研发、办公、旅游和度假休闲为主要功能。本项目位于唯亭街道工

业片区的东南部，距离四周的居民片区较远，目前周边基础设施完善。根据《苏州工业园区总体规划(2012-2030)》，项目地及周边用地主要为规划的工业用地。本项目主要从事纸制品、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的生产，技术工艺成熟，产品性能优越，因此符合唯亭街道的规划。

6、苏州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情况

（1）供水：

苏州工业园区自来水厂位于星港街和金鸡湖大道交叉口，于 1998 年投入运行，总占地面积 25 公顷，规划供水规模 60 万立方米/日，现供水能力 45 万立方米/日，取水口位于太湖浦庄。原水水质符合国家 II 类水质标准，出厂水水质符合 GB5749—2006《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平均日供水量 25 万立方米/日。

阳澄湖水厂位于阳澄湖畔听波路，于 2014 年投入运行，总占地面积 18 公顷，规划规模 50 万立方米/日，现供水能力 20 万立方米/日，取水口位于阳澄湖东湖。

（2）排水：

园区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由雨水管汇集后就近排入河道。区内所有用户的生活污水需排入污水管，工业污水在达到排放标准后排入污水管，之后由泵站送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吴淞江。

（3）水处理：

园区范围规划污水处理总规模 90 万吨/日。目前苏州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能力为 35 万吨/日。其中第一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能力 20 万吨/日，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处理能力 15 万吨/日。园区乡镇区域供水和污水收集处理已实现 100%覆盖，污水管网 683km，污水泵站 43 座。

（4）供电：

园区的电力供应有多个来源，通过华东电网和一些专线向园区供电。高压电经由园区内的数座变电站降压后供用户使用。目前的供电容量为 486MW。多个变电站保证了设备故障情况下的系统可靠性，从而降低了突发停电的风险。

（5）供热：

园区鼓励投资商使用集中供热，为此规划并建设了高标准的集中供热厂。这将有助于改善并美化中新苏州工业园区的环境、并提高基础设施的档次。

苏州工业园区现有热源厂 5 座，建成投运供热管网 91 公里；园区范围规划供热

规模 700 吨/时，年上网电量超过 20 亿度。

第一热源厂位于园区苏桐路 55 号，设计供热能力 100 吨/小时，现有二台 20 吨/小时的 LOOS 锅炉，供热能力 40 吨/小时，年供热量超过 10 万吨。

第三热源厂位于园区星龙街 1 号，占地面积 8.51 平方公顷，建设有两台 180 兆瓦（S109E）燃气—蒸汽联合循环机组。燃气轮机燃料为西气东输工程塔里木气田的天然气。供热能力为 200 吨/小时，发电能力为 360MW。

苏州东吴热电有限公司位于园区车坊朝前工业区，建设有三台 130 吨/小时循环流化床锅炉，2 台 25MW 汽轮发电机组，供热能力 200 吨/小时。

北部燃机热电有限公司位于苏州工业园区 312 国道北侧，扬富路以南，占地 7.73 公顷，采用 2 套 9E 级（2×180MW 级）燃气—蒸汽联合循环热电机组，年发电能力 20 亿 kWh，最大供热能力 240 t/h，年供热能力 100 万吨，项目采用西气东输天然气作为燃料，年用气量 5 亿立方米。

（6）通讯：

通信线路由苏州电信局投资建造并提供电信服务。目前已建成的通信网络可提供国际直拨长途电话业务、全国互联漫游（包括部分国外城市）移动电话业务、无线寻呼业务、国内主要城市电视和电话会议业务、传真通信业务、综合业务数字网（ISDN）业务及公用数据通信业务。其中公用数据通信业务包括分组交换网业务、公用数字数据网（DDN）业务、公用电子信箱业务、中国公用计算机交互网及国际互联网业务。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

1、环境空气

本项目位于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唯亭镇双泾街 59 号三号厂房，大气环境质量现状引用苏州工业园区环境监测站于 2017 年 8 月 21 日~8 月 27 日在亭苑社区的现场监测数据资料，该监测点位位于本项目地东侧 530m 处，监测结果见表 3-1。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浓度范围（mg/m^3）	最大污染指数	超标率	最大超标倍数	标准（mg/m^3）
亭苑社区	PM_{10}	日均值	0.026	0.173	0	0	0.15
	SO_2	小时值	0.0098~0.013	0.026	0	0	0.5
	NO_2	小时值	0.026~0.038	0.19	0	0	0.2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所在区域SO_2，NO_2（小时值），PM_{10}（日均值）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环境空气质量较好。

2、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苏州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达标排入吴淞江。本项目引用苏州工业园区环境监测站 2016 年 5 月 13 日~15 日吴淞江水质的监测数据，园区污水处理厂排放口上游 500m、园区污水处理厂排放口、园区污水处理厂排放口下游 1000m 的水质监测结果见表 3-2。

表 3-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单位:mg/L，pH 无量纲）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因子	浓度范围	平均值/极值	污染指数 S_{ij}	超标率	最大超标倍数	标准
园区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上游500m	2016年5月13日~15日	pH	7.68-7.98	7.98	0.51	0	0	6~9
		COD	15-20	17	0.57	0	0	30
		TP	0.07-0.12	0.11	0.37	0	0	0.3
		氨氮	0.918-1.09	1.021	0.68	0	0	1.5
园区污水处理厂排污口	2016年5月13日~15日	pH	7.64-7.75	7.75	0.63	0	0	6~9
		COD	15-18	16	0.53	0	0	30
		TP	0.19-0.24	0.21	0.7	0	0	0.3

		氨氮	1.23-1.42	1.34	0.89	0	0	1.5
园区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下游1000m	2016年5月13日~15日	pH	7.59-7.66	7.66	0.67	0	0	6~9
		COD	14-18	16	0.53	0	0	30
		TP	0.14-0.21	0.17	0.57	0	0	0.3
		氨氮	1.15-1.4	1.31	0.87	0	0	1.5

监测数据表明：项目纳污水体吴淞江水质现状良好，各水质指标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的Ⅳ类标准。

3、声环境质量

本项目委托谱尼测试技术江苏有限公司对项目所在地进行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监测时间：2018 年 2 月 28 日，昼夜各监测一次；监测点位：本项目拟定边界外 1m；监测项目：等效连续 A 声级（LeqdB（A））；监测结果见表 3-3，监测点位图详见图 3-1，监测报告详见附件。

表 3-3　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 监测点位	2018 年 2 月 28 日				备注
	昼间 dB(A)	标准值	夜间 dB(A)	标准值	
N1 厂界西侧 1m	62.9	65	53.6	55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
N2 厂界北侧 1m	57.8		50.9		
N3 厂界东侧 1m	64.1		52.4		
N4 厂界南侧 1m	61.7		51.3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所在地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限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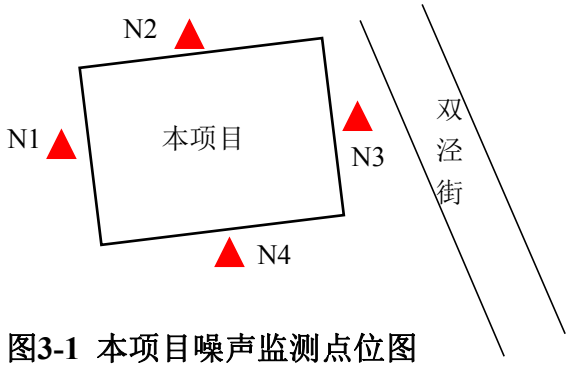

图3-1 本项目噪声监测点位图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经现场实地调查，本项目位于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双泾街 59 号三号厂房，有关水、气、声、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及要求见表 3-4：

表 3-4　建设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	环境保护对象	方位	距最近厂界距离(m)	规模	环境功能
空气环境	亭苑社区	E	530	2700 户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
	维纳阳光花园	NE	495	1500 户	
	东方维也纳	N	955	2200 户	
	未来街区	NW	1000	807 户	
	项目地	/	/	/	
地表水环境	浏河	S	1400	小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标准
	吴淞江	S	6800	中河	
	北侧小河	N	290	小河	
	西侧小河	W	405	小河	
声环境	厂界	东、南西、北	1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
生态环境	阳澄湖（苏州工业园区）重要湿地	E	700	/	湿地生态系统二级管控区

注：本项目位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范围内。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根据《苏州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苏府[2004]40 号），本项目所在地周围大气中 SO_2、NO_2、PM_{10}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环境，非甲烷总烃参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具体标准见表 4-1：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限值表

污染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μg/m³）	依据
SO_2	24 小时平均	15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1 小时平均	500	
NO_2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PM_{10}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非甲烷总烃	小时平均浓度	200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的纳污水体为吴淞江，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苏政复[2003]29 号），吴淞江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 类标准，SS 参照执行水利部《地表水质量标准》（SL-94）的四级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4-2：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表

水域名	执行标准	表号及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吴淞江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表1 Ⅳ类	pH 值	无量纲	6~9
			COD	mg/L	30
			氨氮		1.5
			总磷		0.3（湖、库 0.1）
			总氮		1.5
	水利部《地表水质量标准》（SL63-94）四级标准		SS		60

3、声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位于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双泾街 59 号三号厂房。根据《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15190-2014）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功能区划为 3 类项目区

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4-3：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

执行标准	标准级别	时段		备注
		昼间	夜间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	65	55	/

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详见表 4-4。

表 4-4 废气排放标准限值表

排放源	执行标准 取值表号及级别、排气筒高度	污染物指标	最高允许排放限值		
			浓度 mg/m³	速率 kg/h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mg/m³）
生产车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15m	非甲烷总烃	120	10	4.0

2、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苏州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达标排入吴淞江。

本项目厂区排口污水排放时 PH、COD、SS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总氮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 级标准；苏州园区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标准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中未列入项目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标准的 A 标准。

具体标准见表 4-5：

表 4-5　废水排放标准限值表

排放口名称	执行标准	取值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本项目厂区排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	pH	/	6~9
			COD	mg/L	500
			SS		400

口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B 级	氨氮		45
			总磷（以 P 计）		8
			总氮（以 N 计）		70
苏州园区污水处理厂排口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	表 2	COD	mg/L	50
			氨氮		5（8）*
			总磷		0.5
			总氮		15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表 1 1级A	pH	/	6~9
			SS	mg/L	10

备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3、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厂界噪声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具体见表4-6：

表 4-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时段 /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dB（A）	夜间 dB（A）
3 类	65	55

4、固废排放标准

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理和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弃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

污染物总

1、总量控制因子和排放指标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基本思路》、《关于印发江苏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区域平衡方案审核管理办法的通知》(苏环办[2011]71 号)，结合本项目排污特征，确定本项目总量控制因子。

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非甲烷总烃。

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COD、NH_3-N、TN、TP；总量考核因子：SS。

2、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推荐值

量控制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见表 4-7：

表 4-7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内容类型		污染因子	搬迁前排放量（t/a）	本项目			以新带老削减量（t/a）	排放增减量（t/a）	最终排放量（t/a）
				产生量（t/a）	削减量（t/a）	排放量（t/a）			
大气污染物	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0	0.0036	0.00324	0.00036	0	+0.00036	0.00036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0	0.0004	0	0.0004	0	+0.0004	0.0004
水污染物		水量	840	1080	0	1080	840	+1080	1080
		COD	0.336	0.432	0	0.432	0.336	+0.432	0.432
		SS	0.168	0.216	0	0.216	0.168	+0.216	0.216
		氨氮	0.013	0.016	0	0.016	0.013	+0.016	0.016
		总磷	0.003	0.004	0	0.004	0.003	+0.004	0.004
		总氮	0.034	0.043	0	0.043	0.034	+0.043	0.043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0	300	300	0	0	0	0
		危险固废	0	10.017	10.017	0	0	0	0
		生活垃圾	0	13.5	13.5	0	0	0	0

总量平衡方案：

（1）废气

本项目有机废气经集气罩加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 1#排放，废气总量在园区范围内平衡。

（2）废水

本项目废水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苏州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废水总量在苏州园区污水处理厂内平衡。

（3）固废

本项目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一般固废外售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本项目固废零排放。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一、施工期

本项目生产场地为租赁苏州雅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现有部分厂房，不需要新建厂房，无土建工程，所以不进行施工期分析。

二、营运期

（一）本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下图：

根据建设方提供资料，本项目营运期年产防伪复合纸6000吨、光电产品35000件、新型材料15000件。本项目防伪复合纸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5-1，光电产品、新型材料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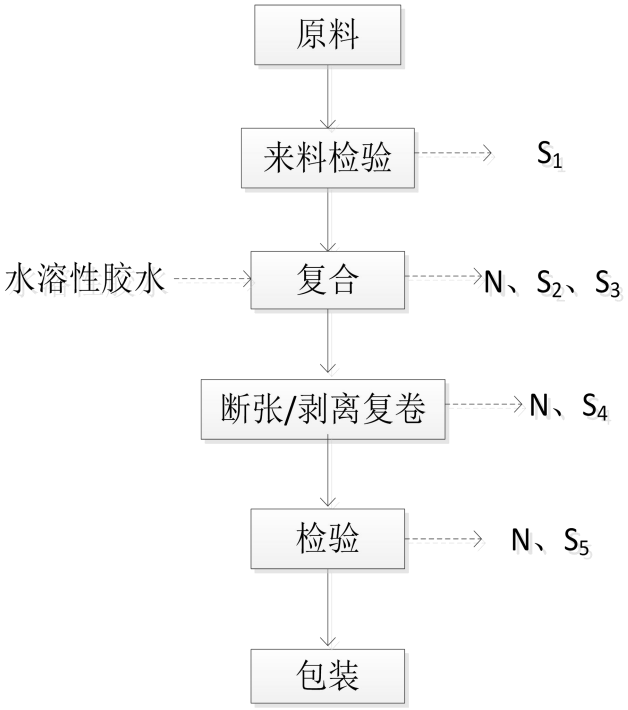

图5-1 本项目防伪复合纸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防伪复合纸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简述：

原料：本项目原料来源于外购。

来料检验：人工对纸张及防伪膜进行检验，该过程会产生不合格原料S_1，不合格原料退回厂家。

复合：将纸张及防伪膜放进复合机使用水溶性胶水进行复合，该过程会产生设备噪声N、废胶水S_2、胶水供应过程会产生废包装材料S_3。

断张/剥离复卷：将部分复合过的防伪复合纸放进横切机/裁纸机进行断张以得到产品需要的尺寸，部分复合过的防伪复合纸直接放进剥离复卷机进行剥离复卷得到卷

筒纸，该过程会产生设备噪声N、边角料S_4。

检验：人工对产品（复合纸和卷筒纸）进行检验，该过程会产生不合格品 S_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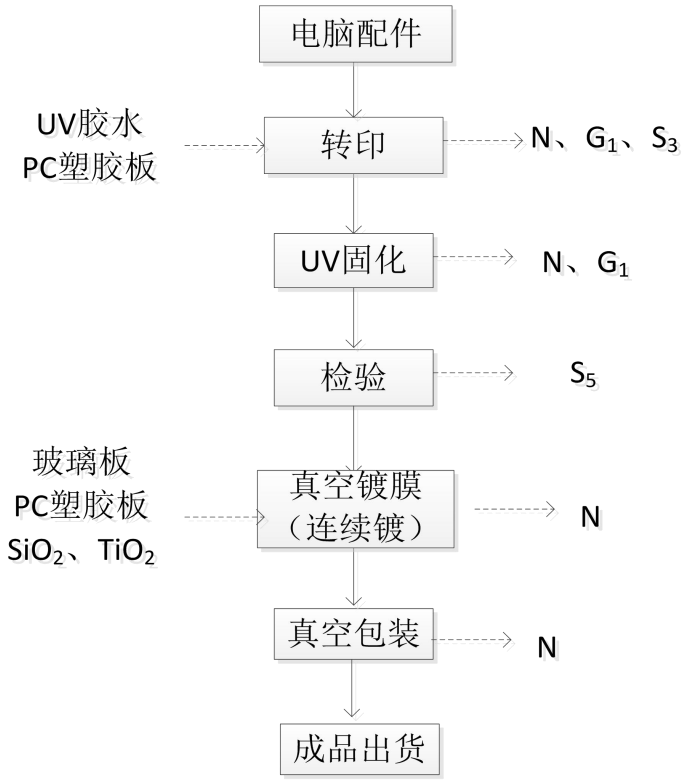

图5-2 本项目光电产品、新型材料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光电产品、新型材料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简述：

原料：本项目电脑配件主要为笔记本外壳。

转印：主要是在电脑配件上印上图像，具体工艺为转印机自带点胶针头将UV胶水点在设备自带的图案或LOGO模具上，然后将电脑配件、PC橡胶板覆盖在上面，进行滚压，印出所需的图标。该过程会产生设备噪声N、UV胶水挥发的有机废气G_1，及UV胶水供应过程产生的废包装材料S_3。

UV固化：印好图像后，工件送至UV灯下光照，使UV胶水固化，光照固化在敞开式环境中进行，该工序会产生UV胶水挥发的有机废气G_1。

检验：主要是检验胶水是否完全固化，若未完全固化则需进一步光照固化，同时检验图像是否符合要求，该过程会产生不合格品S_5。

真空镀膜：主要在玻璃板、PC 塑胶板及电脑配件上进行镀膜，本项目涉及蒸发镀膜和溅射镀膜两种形式，蒸发镀膜主要为多层叠加镀膜。溅射镀膜主要为单层镀膜，两种镀膜所用靶材为二氧化硅、二氧化钛。蒸发镀膜具体工艺为靶材通过电子枪使其表面以原子团或离子形式被蒸发出来，然后沉降在基片表面，通过成膜过程形成薄膜，

而溅射镀膜为利用电子或者高能激光轰击靶材，并使表面组分以原子团或离子形式被溅射出来，并且最终沉积在基片表面，形成薄膜。薄膜形成后，真空镀膜完成，即为产品，整个工艺在真空中进行，因此靶材可全部沉积在基片上，故该工序仅产生设备噪声 N，无其他污染物产生。

真空包装：产品进入真空包装机进行包装，该过程会产生设备噪声 N。

成品出货：包装后的产品即可出厂销售。

本项目转印、UV 固化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15m 排气筒 1#达标排放，设计风量为 6000m³/h，采用圆柱形柱状活性炭，活性炭达到饱和吸附需要 6~8 个月，饱和后需要更换，该过程会产生废活性炭 S_6。

（二）污染源分析

1. 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光电子产品、新型材料生产过程中转印工序和 UV 固化工序 UV 胶水部分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本项目使用的是环保型 UV 胶水（无需自行调胶，可以直接使用），胶水主要成分为特种聚氨酯丙烯酸齐聚物、改性丙烯酸低聚物、改性丙烯酸酯类单体，胶水中各种成分在制备时理论上全部反应，但实际生产时仍有少量残留，残留物按照用量的 2%计，本项目转印胶消耗量为 0.2t/a，则产生的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约 0.004t/a，废气产生量较少，本项目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 1#达标排放，设计风量为 6000m³/h，废气收集效率 90%计，有机废气处理效率 90%计。

本项目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5-1。

表 5-1 本项目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

类型	污染源	废气量 m³ / h	污染物名称	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去除率 %	排放情况		
				浓度 mg/m³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m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有组织	1#排气筒	6000	非甲烷总烃	0.083	0.0005	0.0036	集气罩+活性炭吸附	90	0.0083	0.00005	0.00036
无组织	生产车间	/	非甲烷总烃	/	0.000056	0.0004	/	/	/	0.000056	0.0004

2、废水

本项目仅产生生活污水，不设食堂和宿舍，生活污水主要由厂内员工产生，项目员工 45 人，根据《江苏省工业、服务业和生活用水定额(2014 年修订)》，职工人均用水量取 100L/人·d，年工作 300 天，则生活用水量为 1350t/a，排水系数取 0.8，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080t/a。

项目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见下表5-2，水平衡见图5-3。

表 5-2　本项目主要水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种类	污水量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		处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方式与去向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1080t/a	COD	400	0.432	无	400	0.432	接管至苏州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SS	200	0.216		200	0.216	
		氨氮	15	0.016		15	0.016	
		TP	4	0.004		4	0.004	
		TN	40	0.043		40	0.043	

项目水平衡图如下：

图 5-3 本项目水平衡图（t/a）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设备运行过程产生的噪声，项目噪声源情况见下表 5-3。

表 5-3　建设项目噪声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	数量（台）	源强 dB（A）	防治措施	距最近厂界距离	降噪效果（dB（A））
1	复合机	3	85	隔声、减振	5	20
2	横切机	5	80	隔声、减振	15	20
3	剥离复卷机	2	80	隔声、减振	5	20
4	裁纸机	2	80	隔声、减振	5	20

5	连续镀膜线	1	85	隔声、减振	26	20
6	转印机	3	85	隔声、减振	26	20
7	真空镀膜机	3	85	隔声、减振	15	20
8	真空包装机	1	75	隔声、减振	5	20

4. 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主要为不合格原料、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员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危险固废为废包装桶、废胶水、废活性炭。

不合格原料：根据建设方提供资料，本项目产生的不合格原料为 50t/a，不合格原料退回生产厂家。

边角料：根据建设方提供资料，本项目产生的边角料为 200t/a，边角料收集后外售处理。

不合格品：根据建设方提供资料，本项目产生的不合格品为 50t/a，不合格品收集后外售处理。

生活垃圾：本项目员工定员 45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照 1kg/人·d 计，年工作日 300 天，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3.5t/a，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废包装桶：根据建设方提供资料，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废包装桶为 1t/a，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废胶水：根据建设方提供资料，本项目防伪复合纸生产过程产生的废胶水为 9t/a，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废活性炭：本项目活性炭吸附采用圆柱形柱状活性炭，1kg 活性炭能吸附 0.3kg 非甲烷总烃，则废活性炭产生量为 0.017t/a，收集后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根据《关于贯彻落实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要求的通知》苏环办[2018]18 号，对建设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进行评价。

a）固体废物属性判断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导则》（试行）中固体废物的范围判定，本项目产生的各项副产物均属于固体废物，判定情况见表 5-4。

表 5-4 项目固废及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种类判断		
						固废	副产品	判定依据

S_1	不合格原料	来料检验	固态	纸、膜	50t/a	√	/	《固体废物鉴别导则（试行）》
S_2	废胶水	复合	液态	丙烯酸乳液等	9t/a	√	/	
S_3	废包装桶	胶水、转印胶等供应	固态	塑料、胶水、转印胶等	1t/a	√	/	
S_4	边角料	断张/剥离复卷	固态	纸、膜等	200t/a	√	/	
S_5	不合格品	检验	固态	复合纸、电子器件等	50t/a	√	/	
S_6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固态	活性炭等	0.017t/a	√	/	
/	生活垃圾	日常办公	固态	废纸等	13.5t/a	√	/	

b）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项目产生固体废物情况详见表 5-5。

表 5-5 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预测产生量	利用处置方式
S_1	不合格原料	一般固废	来料检验	固态	纸、膜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版	/	/	/	50t/a	回退厂家
S_2	废胶水	危险固废	复合	液态	丙烯酸乳液等		T，I	HW12	900-250-12	9t/a	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S_3	废包装桶	危险固废	胶水、转印胶等供应	固态	塑料、胶水、转印胶等		T/In	HW49	900-041-49	1t/a	
S_4	边角料	一般固废	断张/剥离复卷	固态	纸、膜等		/	/	/	200t/a	收集后外售处理
S_5	不合格品	危险固废	检验	固态	复合纸、电子器件等		/	/	/	50t/a	
S_6	废活性炭	危险固废	废气处理	固态	活性炭等		T/In	HW49	900-041-49	0.017t/a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日常办公	固态	废纸等		/	/	99	13.5t/a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三）本项目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汇总

本项目污染物的三本账汇总表见表 5-6。

表 5-6 本项目污染物“三本帐”汇总

内容类型		污染因子	搬迁前排放量（t/a）	本项目			以新带老削减量（t/a）	排放增减量（t/a）	最终排放量（t/a）
				产生量（t/a）	削减量（t/a）	排放量（t/a）			
大气污染物	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0	0.0036	0.00324	0.00036	0	+0.00036	0.00036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0	0.0004	0	0.0004	0	+0.0004	0.0004
水污染物		水量	840	1080	0	1080	840	+1080	1080
		COD	0.336	0.432	0	0.432	0.336	+0.432	0.432
		SS	0.168	0.216	0	0.216	0.168	+0.216	0.216
		氨氮	0.013	0.016	0	0.016	0.013	+0.016	0.016

	总磷	0.003	0.004	0	0.004	0.003	+0.004	0.004
	总氮	0.034	0.043	0	0.043	0.034	+0.043	0.043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0	300	300	0	0	0	0
	危险固废	0	10.017	10.017	0	0	0	0
	生活垃圾	0	13.5	13.5	0	0	0	0

六、本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种类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m³	产生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大气污染物	1#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0.083	0.0005	0.0036	0.0083	0.00005	0.00036	经 15m 排气筒 1#排放至大气环境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	0.000056	0.0004	/	0.00056	0.0004	无组织排放至大气环境

水污染物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废水量 m³/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COD	1080	400	0.432	400	0.432	接管进苏州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
		SS		200	0.216	200	0.216	
		氨氮		15	0.016	15	0.016	
		TP		4	0.004	4	0.004	
		TN		40	0.043	40	0.043	

固体废物	污染物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处置量 t/a	综合利用量 t/a	外排量 t/a	备注
	一般固废	不合格原料	50	50	/	0	统一收集后外售处理
		边角料	200	200	/	0	
		不合格品	50	50	/	0	
	危险固废	废胶水	9	9	/	0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废包装桶	1	1	/	0	
		废活性炭	0.017	0.017	/	0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13.5	13.5	/	0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源强为 75~85dB，经过墙体隔声、减振、距离衰减等措施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其他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另附页） 无

七、环境影响分析

一、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苏州雅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现有部分厂房，不需要新建厂房，无土建工程，仅进行设备安装，因此，施工期环境影响较小。

二、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气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光电子产品、新型材料生产过程中转印工序和 UV 固化工序 UV 胶水部分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本项目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活性炭处理后由 15m 排气筒 1#达标排放。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要求，采用环保部发布的估算模式进行大气影响估算。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源强见表 7-1，无组织废气排放源强见表 7-2。

表 7-1　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源强（点源）

/	点源编号	点源名称	排气筒底部海拔高度	排气筒高度	排气筒内径	烟气出口速度	烟气出口温度	年排放小时数	排放工况	评价因子源强
										非甲烷总烃
单位			m	m	m	m/s	K	h		kg/h
数据	1	1#排气筒	0	15	0.4	14.23	293.15	8640	连续	0.00005

表 7-2 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源强（面源）

/	面源编号	面源名称	海拔高度	面源长度	面源宽度	面源初始排放高度	年排放小时数	排放工况	评价因子源强
									非甲烷总烃
单位			m	m	m	m	h		kg/h
数据	1	生产车间	0	75	72	9	8640	连续	0.000056

本项目有组织大气污染物排放预测结果见表 7-3、无组织大气污染物排放预测结果见表 7-4。

表 7-3 有组织大气污染物排放预测结果

污染物名称	最大落地浓度 mg/m^3	最大地面浓度距离 m	占标率%
非甲烷总烃	2×10^{-6}	687	0.00

表7-4 无组织大气污染物排放预测结果

污染物名称	最大落地浓度 mg/m^3	最大地面浓度距离 m	占标率%
非甲烷总烃	1.21×10^{-5}	192	0.00

预测结果表明，有组织和无组织排放的污染物下风向最大浓度占标率均小于10%，均能达到相关标准要求，对环境影响较小。

（2）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采用《环境影响评价影响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08）推荐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模式计算无组织排放源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经计算，无组织排放源无超标点，即在该厂界均可达标，故本项目建后不设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3）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 13201-91）的有关规定，确定无组织排放源的卫生防护距离，可由下式计算：

$$\frac{Q_c}{C_m}=\frac{1}{A}(B\cdot L^c+0.25r^2)^{0.50}\cdot L^D$$

式中：Q_C——污染物的无组织排放量，kg/h；

Cm——污染物的标准浓度限值，mg/m^3；

L——卫生防护距离，m；

r——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m；

A、B、C、D——计算系数，从《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 13201-91）中查取，风速取 2.8m/s，具体计算结果见表 7-5。

表 7-5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

无组织排放源	污染物	参数 A	参数 B	参数 C	参数 D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值 m	卫生防护距离 m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470	0.021	1.85	0.84	0.000	50

注：本项目在租赁房现有厂房内进行，生产车间建筑面积为 5818m^2。

根据表 7-5 计算结果，本项目排放的非甲烷总烃计算的卫生防护距离为 50m，由于非甲烷总烃为复合因子，因此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应设置生产车间边界外 100m。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医院等环境敏感保护目标，将来也不建设居民区、医院等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为了进一步减小本项目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本评价建议建设单位采取以下措施：

①生产过程中员工必须配备口罩等防护措施；

②生产车间内必须设置通风装置，加强室内通风作用；

③建设单位需要加强对通风设备的管理，确保其运行正常。

在采取了上述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的不利影响。

2、废水影响分析

本项目仅产生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放量为1080t/a，主要污染物为 COD、 SS、氨氮、 TN、 TP 等。本项目依托出租方设置的污水接管口。由于本项目在苏州园区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内，且污水管网已覆盖至该项目所在地，因此项目污水可经园区污水管网进入苏州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20万吨/日，目前其日均接纳废水量约为13万t/d，尚有约7万t/d的接管余量。项目污水排放量为3.6t/d，占苏州园区污水处理厂剩余日处理能力的0.005%，且项目废水水质简单，废水接管进入污水处理厂的水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 中三级标准以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B级标准，因此经市政污水管网纳入苏州园区污水处理厂，不会对苏州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负荷构成冲击。

综上，本项目废水排入苏州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是可行的，项目废水经污水厂处理后达《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后排放至吴淞江。项目污水不直接对外排放，不会对当地地表水体构成明显的不利影响。

3、噪声的影响分析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设备运行噪声，设备运行噪声声压级在75~85dB(A)左右（主要设备的噪声值见表5-2）。本项目应将生产设备设置在厂房内。因此本评价可以对项目的厂界进行昼间声环境影响分析。当所有设备同时运转时，本项目厂界噪声按照以下公式进行计算：

A：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1} = L_W + 10\lg\left[\frac{Q}{4\pi r^2} + \frac{4}{R}\right]$$

式中：L_{pl}——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倍频带声压级，dB；

L_W——声源功率级，dB；

Q——声源之指向性系数，2；

R——房间常数，$R=\frac{S\bar{a}}{1-\bar{a}}$，$\bar{a}$取 0.05（按照水泥墙进行取值）。

B：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L_{p1i}(T)—（T_{Li}+6）$$

式中：$L_{p2i}(T)$——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i}(T)$——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建筑物隔声量，40dB（按照 2 砖墙取值）。

C：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的等效声级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L_{p2}(T)+10\lg S$$

式中：L_w—声源功率级，dB；

$L_{p2}(T)$—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倍频带声压级，dB；

S—透声面积，m^2。

D：预测点位置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r)= L_w+D_c—A$$

式中：$L_p(r)$—预测点位置的倍频带声压级，dB；

L_w—倍频带声压级，dB；

D_c—指向性校正，dB；

A—倍频带衰减，dB。

E：噪声源叠加公式：

$$Lp_T=10\lg[\sum_{i=1}^{n}(10^{\frac{Lpi}{10}})]$$

式中：L_{PT}——总声压级，dB；

L_{pi}——接受点的不同噪声源强，dB。

根据上述公式计算的结果见表 7-6：

表 7-6 本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关心	噪声源	数量	单台声级值	叠加贡献值 dB(A)	背景值（昼间）	叠加值（昼间）	背景值（夜间）	叠加值（夜间）

点			dB(A)		dB(A)	dB(A)	dB(A)	dB(A)
东厂界	复合机	3	85	47.5	64.1	64.2	52.4	53.6
	横切机	5	80					
	剥离复卷机	2	80					
	裁纸机	2	80					
	连续镀膜线	1	85					
	转印机	3	85					
	真空镀膜机	3	85					
	真空包装机	1	75					
南厂界	复合机	3	85	48.8	61.7	61.9	51.3	53.2
	横切机	5	80					
	剥离复卷机	2	80					
	裁纸机	2	80					
	连续镀膜线	1	85					
	转印机	3	85					
	真空镀膜机	3	85					
	真空包装机	1	75					
西厂界	复合机	3	85	51.6	62.9	63.2	53.6	55.7
	横切机	5	80					
	剥离复卷机	2	80					
	裁纸机	2	80					
	连续镀膜线	1	85					
	转印机	3	85					
	真空镀膜机	3	85					

	真空包装机	1	75					
北厂界	复合机	3	85	52.5	57.8	58.9	50.9	54.8
	横切机	5	80					
	剥离复卷机	2	80					
	裁纸机	2	80					
	连续镀膜线	1	85					
	转印机	3	85					
	真空镀膜机	3	85					
	真空包装机	1	75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的要求，进行边界噪声评价时，新建建设项目以工程噪声贡献值作为评价量，从上表中噪声预测值可知，当本项目所有设备运行时，工程噪声贡献值不大，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声环境要求的噪声昼间排放限值，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为了进一步减少项目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本评价建议建设单位采取以下措施：

①优化厂区平面布置，使主要噪声源尽可能远离厂界，并合理利用厂区建筑物的隔声作用；

②生产设备均安装在封闭的建筑物内，对设备噪声具有阻隔作用；

③对高噪声源的动力设备，在采取必要的减振、隔声、消声等措施的基础上，需加强日常管理和维修，确保设备在正常情况下运行；

4、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固废和职工日常生活垃圾。项目产生固体废物情况见表 7-7。

表 7-7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S_1	不合格原料	来料检验	一般固废	/	50	回退厂家	厂家
S_2	废胶水	复合	危险固废	900-250-12	9	委托资质单	资质单位

S_3	废包装桶	胶水、转印胶等供应	危险固废	900-041-49	1	位处理	
S_4	边角料	断张/剥离复卷	一般固废	/	200	外售处理	回收单位
S_5	不合格品	检验	一般固废	/	50		
S_6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危险固废	900-041-49	0.017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资质单位
/	生活垃圾	日常办公	一般固废	99	13.5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环卫部门

建设项目一般工业固废的暂存场所需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要求建设，具体要求如下：

（1）贮存、处置场的建设类型，必须与将要堆放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类别相一致。

（2）贮存、处置场的使用单位，应建立档案制度。应将入场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和数量以及下列资料，详细记录在案，长期保存，供随时查阅。

（3）建设单位在生产过程中必须做好固废的暂存工作，要有合适的暂存场所。危险废物暂存场地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环保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要求设置，暂存场所必须做好防渗、防漏、防晒、防淋等工作。危险废物定期外运，在运输过程注意运输安全，途中不得沿路抛洒。并在堆放场所树立明显的标志牌。

三、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计划

（1）环境管理

要求企业设置专门的环境管理部门，同时制定各类环境管理的相关规章、制度和措施的要求，具体包括：

1) 定期报告制度

要定期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情况以及污染事故、污染纠纷等情况。

2) 污染处理设施的管理制度。

对污染治理设施的管理必须与生产经营活动一起纳入企业的日常管理中，要建立岗位责任制，制定操作规程，建立管理台帐。

3) 奖惩制度

企业应设置环境保护奖惩制度，对爱护环保设施，节能降耗、改善环境者实行奖

励；对不按环保要求管理，造成环保设施损坏、环境污染和资源、能源浪费者予以处罚。

4) 制定各类环保规章制度

制定了全公司的环境方针、环境管理手册及一系列作业指导书以促进全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使环境保护工作规范化和程序化，通过重要环境因素识别、提出持续改进措施，将全公司环境污染的影响逐年降低。

（2）环境监测计划

a) 大气污染源监测

定期对本项目废气排放口及上、下风向厂界进行监测，具体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表7-8。

表 7-8 废气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1 次/半年
上、下风向厂界	非甲烷总烃	1 次/半年

b) 水污染源监测

本项目依托出租方设置的雨水排口、污水接管口，根据排污口规范化设置要求，对污水接管口和雨水排放口水污染物进行监测，在接管口附近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有关废水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表 7-9：

表 7-9 废水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污水接管口	COD、SS、NH_3-N、TP、TN	1 次/年

注：常规监测采样分析方法全部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定的相关规范执行。

c) 噪声污染源监测

定期监测厂界四周（厂界外 1m）噪声，监测频率为每年一次，每次昼、夜各监测一次，必要时另外加测。监测内容主要为厂界噪声和环境噪声，同时为加强厂区环境管理。

d)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排放情况应向相关固废管理部门申报，按照要求安排处置，必要时取样分析。

若企业不具备监测条件，须委托得到环境管理部门认可的具有监测资质的单位进

行监测，监测结果以报告形式上报当地环保部门。

四、环境风险评估

本项目所用化学品为水性胶水、UV 转印胶，均为可燃品，建设单位对原料仓库内化学品的储存必须按照《建筑设计防火规范》、《常用化学危险品储存通则》等国家安全标准的要求，根据危险化学品的不同性质、灭火方法等进行严格的分类、分区或分隔存放，保持储存地点内的干燥通风。同时应加强管理，加强防火，提高安全生产的可靠性，达到消防、安全等有关部门的要求。

项目化学品储存应设有防漏托盘（要求容量大于最大一瓶化学品容积），使发生泄漏的化学品不致漫流扩散，并能及时收集，尽可能降低风险事故造成的影响和损失。

危废储存场所布置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中相关要求设置。在区域四周设置标志线，并统一放入桶内暂存防止泄露，地面作防腐防渗处理。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必须分开存放。加强安全、消防和环保管理，建立健全环保、安全、消防各项制度，设置环保、安全、消防专门科室和管理人员，保证安全防护设施正常运行或处于良好的待命状态。

公司应在项目建成后编制应急预案并报相关管理部门备案。

项目各化学品使用量较小，经过采取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后，本项目环境风险水平可接受。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治理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1#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集气罩+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1#排入大气	达标排放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排放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	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苏州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达标排放
		氨氮		
		SS		
		TP		
		TN		
电磁辐射和电离辐射	无			
固体废物	来料检验	不合格原料	回退给生产厂家	零排放，无二次污染
	复合	废胶水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胶水、转印胶等供应	废包装桶		
	断张/剥离复卷	边角料	收集后外售处理	
	检验	不合格品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日常办公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噪声	对噪声源采取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后，可以确保场界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项目噪声不会产生扰民现象。			
其他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随着环境保护工程的实施，人工绿化的加强，生态环境在一定程度上有所改善对周边生态环境影响基本无影响。

九、结论与建议

9.1 结论

1、项目概况

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伪复合纸、光电产品、新型材料生产线迁建项目从苏州工业园区新昌路北、金谷路东迁建至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双泾街 59 号三号厂房，租用苏州雅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现有部分厂房，项目建成后年产防伪复合纸 6000 吨、光电产品 35000 件、新型材料 15000 件。

该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劳动定员 45 人，实行 24 小时工作制，年工作天数 360 天，年工作时数为 8640 小时。

2、与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行业类别：[C2239]其他纸制品制造，[C3976]光电子器件制造。本项目不属于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和江苏省人民政府《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2013 年修订）、《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2015 年本）》（苏政办发〔2015〕118 号）中限制类和淘汰类产业；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苏府[2007]129 号）中规定的限制类、禁止类和淘汰类产业，属于允许发展的产业。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的规定。

3、选址合理性分析

（1）本项目位于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双泾街 59 号三号厂房，根据土地证，本项目所在地为工业用地，本项目符合其功能定位；根据苏州工业园区总体规划 2012-2030，项目所在位置为规划工业用地，因此本项目用地符合苏州园区用地规划要求。

（2）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及《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中的限制和禁止用地项目。

（3）本项目行业类别：[C2239]其他纸制品制造，[C3976]光电子器件制造。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运营过程中仅产生生活污水，不在《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修订）中规定的禁止建设项目之列，因此，本项目符合规定。

（4）查《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可知，距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

为阳澄湖（苏州工业园区）重要湿地，阳澄湖（苏州工业园区）重要湿地位于本项目东侧 700 米，所以项目所在地在不在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范围内，因此企业选址符合《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的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选址合理。

4、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纳污水体京杭运河水质指标均达到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Ⅳ类标准；厂界环境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

因此，项目建设地周围环境空气、地表水环境和区域环境噪声均能满足相应功能区要求。

5、达标排放及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15m 排气筒 1#达标排放至大气环境；本项目污水通过园区污水管网接管进入苏州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达标排入吴淞江；本项目所产生的各种固废做到 100%处理，零排放，对周围环境不会带来二次污染及其他影响；本项目的主要噪声设备为生产设备，在噪声防治上，选用高效低噪声的设备，合理布置于生产场地内，利用隔声、减振、距离衰减等措施，可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6、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

本项目废气：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气量为 0.00036t/a，无组织排气量为 0.0004t/a，在苏州园区范围内平衡。

本项目废水：废水接管量为 1080t/a，其中 COD0.432t/a、NH_3-N0.016t/a、TP0.004t/a、TN0.043 t/a、SS0.216t/a，总量纳入苏州园区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内。

本项目固废零排放。

7、清洁生产原则

项目所用的原辅材料为清洁原料，设备较先进，废气产生量较小，生产过程中仅产生生活污水废水，固废都得到了合理处置最终实现零排放。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各种污染物量少，且均通过有效处理后达标排放，符合清洁生产的原则，体现了循环经济理念。

8、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本项目要求企业设置专门的环境管理部门，同时制定各类环境管理的相关规章、制度和措施的要求，定期对本项目废气排放口及上、下风向厂界进行监测，根据排污口规范化设置要求，对污水接管口和雨水排放口水污染物进行监测，在接管口附近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定期监测厂界四周（厂界外 1m）噪声，必要时另外加测，固体废物排放情况应向相关固废管理部门申报，按照要求安排处置，必要时取样分析。

9、“三同时”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及环保验收

本项目“三同时”验收情况见表 9-1：

表 9-1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防伪复合纸、光电产品、新型材料生产线迁建项目</td></tr>
<tr><td>类别</td><td>污染源</td><td>污染物</td><td>治理措施（设施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td><td>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td><td>环保投资（万元）</td><td>完成时间</td></tr>
<tr><td>废气</td><td>生产车间</td><td>非甲烷总烃</td><td>由集气罩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15m 排气筒 1#排放，设计风量 6000m³/h</td><td>达标排放</td><td>15</td><td rowspan="11">与主体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td></tr>
<tr><td>废水</td><td>生活污水</td><td>COD、SS、氨氮、TP、TN</td><td>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苏州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td><td>达标排放</td><td>/</td></tr>
<tr><td>噪声</td><td>生产设备</td><td>/</td><td>减振、隔声、距离衰减</td><td>达标排放</td><td>/</td></tr>
<tr><td rowspan="7">固废</td><td rowspan="7">生产生活</td><td>不合格原料</td><td>回退给生产厂家</td><td rowspan="7">零排放</td><td rowspan="7">15</td></tr>
<tr><td>废胶水</td><td rowspan="2">委托资质单位处理</td></tr>
<tr><td>废包装桶</td></tr>
<tr><td>边角料</td><td rowspan="2">收集后外售处理</td></tr>
<tr><td>不合格品</td></tr>
<tr><td>废活性炭</td><td>委托资质单位处理</td></tr>
<tr><td>生活垃圾</td><td>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td></tr>
<tr><td>绿化</td><td colspan="3">/</td><td>/</td><td>依托出租方</td></tr>
<tr><td>事故应急措施</td><td colspan="3">/</td><td>满足要求</td><td>/</td></tr>
<tr><td>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td><td colspan="3">/</td><td>满足管理要求</td><td>/</td></tr>
<tr><td>清污分流、排污口规划化设置（流量计、在线监测仪等）</td><td colspan="3">/</td><td>/</td><td>依托出租方</td></tr>
</table>

“以新带老”措施(现有项目整改要求)	/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废气总量在苏州园区总量范围内平衡，废水总量在苏州园区污水处理厂内平衡，固废排放量为零。	/	
区域解决问题	/	/	
卫生防护距离设置(以设施或厂界设置、敏感保护目标情况等)	本项目以生产车间为边界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	/	
合计		30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选址合理，符合清洁生产要求，采用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总体上对评价区域环境影响较小，总量可在区域内平衡。从环境保护角度，本项目在拟建地建设是可行的。

9.2 建议

（1）建设单位应认真贯彻执行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文件的精神，建立健全的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严格实行“三同时”政策。

（2）加强环境监测工作，定期对外排的废气、废水、噪声等进行监测，确保达标排放。

（3）加强管理，强化企业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及时清理固体废物。

（4）加强各项污染物的处置措施，严格控制各类污染物的排放量，尽量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5）各排污口应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管理办法》［苏环控（97）122 号］要求建设。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注释：

本报告表附图、附件：

一、附图：

（1）本项目地理位置图

（2）本项目平面布置图

（3）本项目周边 500m 概况图

（4）本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红线图

（5）苏州工业园区总体规划 2012-2030

二、附件

（1）企业营业执照

（2）租赁协议

（3）房产证

（4）土地证

（5）所租厂房环保验收合格通知书

（6）备案通知单

（7）环评咨询意见

（8）噪声检测报告

（9）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10）原环评批复

（11）危废协议

（12）危废单位营业执照

（13）危废单位资质证书